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长环评（望城）〔2023〕2号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茶亭镇中心卫生院住院综合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长沙市望城区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申请审批茶亭镇中心卫生院住院综合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和湖南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茶亭镇中心卫生院住院综合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长沙市望城区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总投资1999.9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在长沙市望城区茶亭镇梅花岭村建设茶亭镇中心卫生院住院综合楼项目。本项目为扩建项目，新增用地面积4832m^2，总建筑面积为3072m^2；扩建内容为新建1栋住院综合楼（地上3层、地下1层），新建住院综合楼设床位84床。本项目建成后，茶亭镇中心卫生院总建筑面积为8477m^2，总床位183床，项目扩建后不设置传染科室。根据现场勘察和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专家评审意见，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项

目的建设和运营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你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中，须切实做到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须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

严格按照《长沙市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管理规范》，落实施工工地“8个100%”（即建筑施工工地围挡100%、路面硬化100%、100%洒水压尘、裸土100%覆盖、进出车辆100%冲洗、渣土实施100%密闭运输、建筑垃圾100%规范管理、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100%达标）扬尘防控措施；项目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场地洒水抑尘，不外排；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合理选择低噪声施工设备，禁止夜间施工。如特殊情况确需夜间施工的，须按要求办理夜间施工许可，施工期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建筑垃圾须按规范要求及时清运，生活垃圾须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规范处置；施工期间禁止破坏项目用地红线外生态环境，防止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植被。

（二）运营期

1、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内须使用电和燃气作为能源，不得使用燃煤设施。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排烟管道送至屋顶高空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

行）》（GB 18483-2001）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内污水处理站、危险废物暂存间以及煎药过程产生的废气须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中标准。

2、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内须实行雨污分流，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置后，与生活污水、煎药机清洗废水、医疗废水汇集经已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茶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3、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须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综合利用、减量排放。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2023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及《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规范要求设置规范的医疗废物暂存间和标识标牌，须对医疗废物进行集中收集、严格分类、规范暂存；废液、过期药品等医疗废物须委托有资质的专业公司处置；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含化粪池污泥）通过消毒后，及时交由有资质的专业公司清运和处置；废输液袋、废玻璃瓶交由相关企业回收利用；中药房煎药产生的中药渣、生活垃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严格落实环境管理要求。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须及时

将相关建设报批资料移交运营单位。须建立内部生态环境管理体系，明确机构、人员、职责和制度，确保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所有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须制定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方案、安全操作规程，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三、如医院使用III类射线装置等，须按要求另行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操作人员须获得“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合格证”持证上岗。

四、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五、本项目建成后，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的程序标准实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六、本项目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望城执法大队具体负责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工作。茶亭镇按职责履行属地生态环境保护监管责任。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专用章 (10)

2023年3月20日

抄送：茶亭镇、卫计局、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望城执法大队、茶亭镇中心卫生院、湖南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